

证券代码：831067

证券简称：根力多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2月2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2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王淑平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管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陈丽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与海尔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补充流动资金，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用自有设备与海尔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出租人”）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金额为人民币2,400万元，期限2年，年费率4.7%。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淑平、黄裴及其儿子黄鹏和全资子公司张家口根力多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融资租赁业务的具体条件与内容，以双方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本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二十六条之（三）本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因董事与会议提案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须回避的情形，实际控制人王淑平和黄裴夫妇为本次融资提供担保构成关联关系，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之（五）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上述事项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因此董事王淑平和黄裴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24日